附件二：

河南师大附中

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展示活动评价标准

（满分30分）

|  |  |  |  |
| --- | --- | --- | --- |
| **选手序号** |  | | |
| **评价指标** | **指标描述** | | **权重** |
| 数字教育资源应用  10分 | 数字教育资源有效参与教学活动 | 数字教育资源组织恰当、科学、有实效，真正体现信息技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有利于提升学科核心素养。 | **2** |
| 数字教育资源经过深度加工或者原创，资源内容丰富，与教学目标、教学内容结合自然合理，有利于实现重点难点突破。 | **2** |
| 数字教育资源链接便捷，操作简单，使用熟练，画面清晰，无技术问题，能完整、简洁地表现所表达的教学内容。 | **2** |
| 数字教育资源有效融入教学各环节，促进了师生、生生深层次互动，调动学生参与学习过程，共享课堂。 | **2** |
| 数字教育资源有效参与目的提高视觉效果，激发学生的兴趣，提升学生关注度高。 | **2** |
| 信息技术手段运用  20分 | 信息技术与教学内容有效结合 | 运用多媒体、交互电视、电子白板、网络平台等进行交互式教学模式的创新应用有效辅助教学目标的达成。 | 4 |
| 对交互电视、电子白板的操作熟练，充分利用网络技术，信息技术手段的应用有利于吸引学生注意。 | 4 |
| 交互电视、电子白板技术有效应用，信息技术进行有效整合，对学生学习态度、动手动脑和创新实践能力的影响深远。 | 4 |
| 合理处理教学内容，解决教学实际问题，引导学生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支持学生自主、合作、探究式等学习。 | 4 |
| 有效融入教学各环节，互动作用明显，融合运行、和谐自然。体现新媒体环境下学与教方式的转变。 | 4 |
| 总 分 |  | | |

评委签名：